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有關本集團於阿根廷的石油業務之最新消息

茲提述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興有限公司(「南興」)與 Chañares Herrados Empresa de Trabajos Petroleros S.A. (「**Chañares**」)就南興全資附屬公司 EP Energy S.A. (「**EP Energy**」)與 Chañares 為於阿根廷門多薩(Mendoza)省 Cuyana 盆地的 Puesto Pozo Cercado 油田區及 Chañares Herrados 油田區(「該等油田區」)進行勘探、開採及開發碳氫化合物組成合營公司所訂立的協議(「合營協議」)。Chañares 為該等油田區碳氫化合物開採權(「開採權」)之持有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EP Energy 獲 Chañares 股東告知，Chañares 股東就收購 Chañares 全部已發行股本接獲不可撤回之收購建議(「**Chañares**交易」)。根據合營協議，EP Energy 有權就 Chañares 決定(其中包括)作為開採權持有人出售或轉讓全部或部分開採權或 Chañares 股東決定出售大部分 Chañares 股份進行公平競爭。然而，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此舉將不應構成 EP Energy 擁有任何優先權。此外，Chañares 先前已向另一方授予優先權。

董事會正考慮是否知會 Chañares 其參與意向及最終提出收購建議以收購 Chañares (「建議收購」)。本公司不一定有意收購 Chañares 及作出建議收購。本公司可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起計三十日內需知會 Chañares 有關其參與意向。倘 Chañares 於有關期間獲告知有關參與意向，提出建議收購的最後期限原則上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倘建議收購落實執行，建議收購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可能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有關上述交易詳情將於適當時候另作公佈。

儘管出現 Chañares 交易，開採權持有人或合營協議項下 Chañares 之轉讓權利及責任將並無變動。因此，董事會並無預計本集團之開採權業務經營因 Chañares 交易而出現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國輝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謝國輝先生 (行政總裁)

Allan Ritchie 先生 (副行政總裁)

匡建財先生 (財務總裁)

非執行董事：

何敬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鈺明先生

林庭樂先生

錢智輝先生

朱天升先生